



住房公积金欠缴数额统计表（蔡少红）

制表单位：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（盖章）

制表：黄丽斯

审核：闫晓慧

欠缴年份	缴存基数来源依据	缴存基数	缴存比例（%）	单位每月应缴存额	月份数	单位应缴存额	单位已缴存额	单位欠缴部分小计	个人欠缴部分小计	个人、单位欠缴部分合计
2021年12月至2022年6月	蔡少红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	3000.00	5%	150	7	1050	0	1050	1050	2100
2022年7月至2022年9月	蔡少红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	3119.63	5%	156	3	468	0	468	468	936
合计						1518	0	1518	1518	3036

1、被投诉单位2014年12月为投诉人办理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手续，2021年12月至2022年9月未按月缴存。
2、表内缴存基数2021年12月至2022年6月按原缴存基数核算，2022年7月至2022年9月按投诉人提交的工资表明细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及公积金个人明细核算。

备注：1、每年的缴存年份从当年的7月份开始到第二年6月终止。例如：2013年7月至2014年6月为一个缴存年度。
2、相关单位和个人对以上数据没有异议，且承认以上所填数据真实、可靠的，请在下面盖章、签名确认。对数据存在异议的，请制作一份同样的欠缴公积金明细表，盖章、签名后寄回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。逾期不提出异议的，视作同意以上数据。
3、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，由单位缴存；职工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，由个人缴存。
4、本表格涂改无效，补缴金额要求四舍五入到元。

单位确认以上数据（盖章）
（请确认后在此盖章，寄回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）

单位联系人：
单位联系电话：

投诉人身份证号码：

投诉人确认以上数据（签名）

2025年3月25日

投诉人联系电话：